

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民政局 文件

九财社指〔2021〕15号

关于下达2021年市城区社区居委会低保 工作经费市级补助的通知

区财政局、民政局：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民政厅关于安排社区居委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经费的通知》（赣财社〔2003〕79号）精神，经研究，现下达你区2021年度社区居委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经费 万元，请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2081901项“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科目，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各社区居委会要管好、用好低保工作经费，不得截留、挪用。

附件：2021年社区居委会低保工作经费资金分配表



九江市财政局



九江市民政局

2021年8月10日

2021 年社区居委会低保工作补助经费资金分配表

单位：个、万元

地区	社区居委会个数 (个)	分配金额 (万元)
浔阳区	72	5.76
濂溪区	56	4.48
开发区	26	2.08
八里湖新区	14	1.12
合计	168	13.44

